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绍兴市越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创环保”）出资占比 35%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规定，按照公司的战略规划，经公司讨论和建议，公司计划与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和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一家环保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暂定名：绍兴市越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公司计划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 3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35%，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0%，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5%。合资公司旨在推动公司土壤治理、固废业务发展，经营范围拟定为土壤污染与治理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合资公司相关的事宜。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营方的基本情况

（一）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14300931X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皋埠生态园区银城路15号

法定代表人：张晶

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年5月1日

经营范围：施工：交通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水利工程、土石方工程、拆迁工程、弱电工程、机电工程、环保工程、环境工程；设计、施工：木屋、木结构、木制仿古建筑；建筑设备安装、租赁；工程设备租赁；公路养护、绿化养护；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广告设施维护维修，公路标识标牌维护维修；室内外保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批发、零售：绿化植物、花卉，建材、沥青（除危化品）、沥青混凝土、混凝土、预制件、钢材、耐火材料，焦炭、煤炭（无储存）、有色金属、矿产品；普通货物运输；生产、加工：五金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股东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104MA2B0D399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城纪商务大厦 2 号楼 317 室

法定代表人：孙营军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1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股东段德超、陈纾易和孙营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绍兴市越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出资情况：德创环保出资 3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35%，绍兴市越路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0%，浙江天弈环境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5%。

注册地址：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

经营范围：土壤污染与治理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合资公司投资总额约人民币8000万元，分两期投资，其中一期投资额约人民币5000万元，二期投资额约人民币3000万元，一期和二期实际投资金额最终以实际支出为准。

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年度经营发展思路，有利于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有利于公司固废危废领域的试点项目尽快落地，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综合竞争力及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符合公司规划布局和发展战略，但仍存在因政策、市场、管理及合作方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